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2015年2月

2014 年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机 关 印 章)

2015 年 2 月

2014 年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2015 年 2 月

引 言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要求，由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编制的 201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咨询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的说明和指标统计表。我局网站 <http://www.gzlyyl.gov.cn> 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办公室，联系电话：83869903，邮件地址：xxgk@gzlyyl.gov.cn。

一 概 述

201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政务公开办的支持指导下，结合广州市林业和园林中心工作，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的有关决策部署，以及 2014 年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以打造

法治政府、阳光政府、责任政府、诚信政府为目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 2013 年广州市依法行政考核中，我局荣获优秀等次，并被确定为广州市依法行政示范单位。

（一）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将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每年重点工作范畴，统筹谋划，跟踪落实。成立了以局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相关处室主要负责同志组成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按实际需要及时更新调整组成人员，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组织实施。坚持“循序渐进、积极稳妥、点面结合、务求实效”的工作方针，认真组织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工作实际，不断修订完善《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等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和文书格式，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登记统计制度。

（二）拓展公开内容，全方位保障市民群众知情权。

一是加强网站专栏建设，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规范的通知》和《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关于请协助改造市政府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的函》等工作要求，进一步梳理我局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依托市政府和局政务网站建成内设“财政预决算”、“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招标采购交易”等子栏目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

栏，2014年累计主动公开重点领域政府信息298条。

二是优化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丰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通过“OA审批、网站发布”的编审发布机制，既保障了信息传递过程的安全，又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按照市政府的统一规划，重新编制包括组织机构等8大栏目共31项子栏目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体系。2014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929条，其中包括主动公开局管干部任免信息29条，对外发布园林绿化企业资质审核结果公示信息132条，并就《广州市造林建设工程综合验收及项目质量认定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重阳节期间白云山登高活动安全管理的通告（征求意见稿）》、《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广州市儿童公园（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规范性文件制度廉洁性评估意见》、《广州市生态公益林经济补偿办法（修改稿）》等公开征询意见，不断增加政府决策的透明度，切实保障市民群众知情权和参政议政权利。

三是编制部门权责清单，规范权力公开运行。根据《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编制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实施方案的通知》（穗编办[2014]258号）的要求，及时制定工作方案，组织相关处室和局属各单位落实责任，明确分工，扎实开展行政执法职权清理工作。在行政执法三梳理和第五轮审批改革结果的基础上，结合法律法规的立、改、废及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等实际情况，对我局各项行政职权（行政处罚73项、行政审批15项、行政强制3项、行政征收4项，行政检查5项，其他行政职权31项）进行了全面清理。认真

填报《广州市行政职权清理目录表》，按照权力运行规律和操作规程，绘制各项行政审批项目流程图，提出职能转变方案，并在局政务网站设立“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规范行政权力公开”专栏，及时对外公开我局行政职权事项信息。

（三）创新公开平台和渠道，积极提供信息公开服务。

一是创新电子政务应用有实效。自 2011 年始，我局启动“广州数字绿化”等电子政务系统建设，建成了全市绿化一张图和综合管理平台，包括森林资源、园林绿化、公园，森林防火等 19 个业务管理子系统。实现了城市绿化所有业务系统的统一门户、统一平台、统一单点登录、统一身份认证，搭建了“一站式”的电子政务应用。全市“绿化一张图”，包括了全市 11 个区的各类绿地资源、森林资源、行道树、古树名木等 9 大类专题的 53 个专题图层，涵盖了城郊森林和城区园林绿地几乎所有的资源，形成了行业的大数据库，为林业园林精细化管理和政府信息公开提供及时、准确、综合的信息服务和技術支撑。在 2014 年全国林业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广州被国家林业局授予“全国林业信息化示范市”称号。

二是规范政务服务获肯定。我局重新修订了《广州林业和园林局驻市政务服务中心服务窗口工作规范》、《广州林业和园林局政务窗口前台工作人员服务规范》、《广州林业和园林局政务窗口岗位工作职责》、《窗口岗位服务质量量化表管理工作规划》、《广州林业和园林局政务窗口岗位廉政风范一览表》共五项公共服务行为规范制度。通过以短信通知和网上查询等方式及时将办理结果告知行政相对人，开辟

网上预约优化行政审批事项网办功能等，着力提高便民服务质量。并且不定期召开座谈会、发放调查问卷，主动听取行政相对人意见，不断改进工作效率。2014年，我局政务窗口共接办行政审批业务申请及咨询7373人次。其中，受理案件4567人次，包括即办件4057人次，占总受理量88.8%；承诺件510人次，占总受理量11.2%；当面咨询524人次；电话咨询1621人次；电话及短信通知取案412人次；网办率达96.88%，群众评价满意率100%。我局政务服务窗口被评为2014年度“政务服务先进窗口”。

三是新闻宣传工作成效明显。2014年推出“广州赏花地图首次公布官方版”系列报道，编印了“广州赏花指引图”，策划报道了越秀灯会、公园食肆整治、金沙洲义务植树、“爱鸟周”活动、广州古树集体大体检、李国良同志先进事迹等。并且制作了宣传片《放飞绿色梦想——花城绿城建设巡礼》，进一步加大对外宣传力度，以更好地了解市民群众了解我局各项工作情况。2014年累计在南方日报、广州日报、羊城晚报等6家平面媒体上刊发新闻稿件300余篇，在中央、省、市主要广播电视媒体播放新闻报道70余篇，组织新闻发布会2次，邀请记者参加采访活动10次。并做好官方微博信息发布工作，发布微博1400余条。及时处置化解新闻敏感热点多起。

二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本局2014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30条，其中1.组织机构类信息5条；2.规章类信息0条；3.规范性文件类信息1条；4.其他文

件类信息 12 条；5.动态类信息 587 条；6.行政执法类信息 11 条；7.办事指南类信息 28 条；8.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9.政府工作报告信息 1 条；10.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信息 1 条；11.其他信息 1282 条。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政策法规类的信息 1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0.05%；规划计划类的信息 2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0.10%；属于本单位业务类信息 1861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96.47%。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属公共资金使用和监督方面的信息 298 条，包括：1.林业和园林建设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中标公示；2.政府采购、信息工程项目、限额以下项目信息；3.政府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等。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局采用的公开形式包括：新闻媒体、政府网站以及广播、电视等公共媒体，在政务中心服务窗口设立资料索取点和采用定期或不定期方式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其中最常用的形式和最受欢迎的形式为市政府和局本级门户网站。在便民服务上，优化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制作并发布了绿道、赏花地图等宣传及便民手册。

三 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局 2014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为通过信函方式提交。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没有涉及我局业务的信息。

在已经答复的 1 件申请中，

“同意公开”的 0 件，占总数的 0%。

“同意部分公开”0件，占总数的0%。

“不予公开”的0件，占总数的0%。；

“信息不存在”的0件，占总数的0%。

“非本机关政府信息”的1件，占总数的100%，主要是因为申请人对我市政府各部门职能分工不熟悉；

“申请内容不明确”的0件，占总数的0%。

从申请的对象分析，以本地公民为主，占全部申请的100%。

四 其他情况

本局2014年度共接受市民咨询30次；接受市民投诉举报0次。

五 复议、诉讼情况

本局2014年度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六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提供特色信息服务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一是局网站服务功能与单位业务结合不够紧密，提供具有本单位特色的信息不够丰富；二是依申请公开受理系统运行不够稳定，内部处理流程还需改进；三是网上审批服务尚待完善。

2015年，我局将根据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工作实际，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重

点做好：畅通局网站与市政府网站信息联动机制，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改进依申请公开内部处理系统，强化局网站政民互动功能。

七 说明与附表

（一）其他说明

附表统计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统计范围包括下属依法行使行政职权的广州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办公室和广州市林业和园林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管理办公室。其中，附表 1 主动公开情况统计主要包括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平台、官方微博以及通过新闻媒体公开的信息，附表 3 其他情况统计限于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发生的咨询和投诉数量。

（二）附表

附表 1 主动公开情况统计

单位：条

指标	数量
主动公开信息数	1930
其中：1.组织机构	5
2.规章	0
3.规范性文件	1
4.其他文件	12
5.动态类信息	587
6.行政执法类信息	11
7.办事指南类信息	28
8.财政预决算信息	2
9.政府工作报告	1
10.政府公开年度报告	1
11.其他信息	1282

附表2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

单位：条

指标	数量
依申请公开信息目录数	
申请总数	1
其中：1.网上申请数	0
2.信函申请数	1
3.当面申请数	0
4.传真申请数	0
5.其他形式申请数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1
其中：1.同意公开	0
2.同意部分公开	0
3.不同意公开	0
4.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	0
5.非本机关或信息不存在	1
6.与生产生活科研需要无关	0
7.申请内容不明确	0
8.其他	0

附表3 其他情况统计

指标	单位	数量
接受咨询数量	人次	30
投诉举报数量	人次	0

附表4 申诉情况统计表

单位：件

指标	数量
行政复议数	0
行政诉讼数	0